**招標/議、比價需求一覽表**

**108.08.28修訂**

**採購單號**：　　　　　　　**採購標的名稱**：

**一**、**採購標的為：**□**財物**；其性質為：□買受,定製□租賃□租購。□**勞務**

**二**、本採購：是否允許供應大陸地區標的：（如允許者，須符合兩岸進口及貿易往來相關規定）

□是 □否

三、**如為勞務案，是否收取履約保證金，待履約完成驗收合格後發還：**□是□否(財物案，無需勾選)

四、**如為資料庫案，是否收取履約保證金，待履約完成驗收合格後發還：**□是 %(不得超過10%)□否(資料庫案，才需勾選)

五、**採購方式：**□公開招標：□一段標(廠商依照規格單交貨，本校不審查型錄或廠商提供之規格)

□二段標(規格由單位人員自行審查)

□二段標(規格由規格審查委員會審查；200萬元以上，只能勾選此選項)

□獨家議價(30萬元以上)

□比價，廠商家數 家(30萬元以上)

六、**本案確定並無要求或提及特定之商標或商名、專利、設計或型式、特定來源地、生產者或供應者之情形：**□無□有(公開招標案，才需勾選)

七、承上題，**如有要求或提及特定之相關事項，確定市面上是否有”同等品”可供應：**□是□否(**第六項勾選”無”者，無需勾選**；此選項如勾選否，不可公開招標，應改用其他方式採購)(招標文件不得要求或提及特定之商標或商名、專利、設計或型式、特定來源地、生產者或供應者。但無法以精確之方式說明招標要求，而已在招標文件內註明諸如「或同等品」字樣者，不在此限。)

八、**如採用二段標，是否要等待廠商可提異議期過後，再開價格標：**(非二段標，無需勾選)

□是(為接獲機關通知之次日起10日內，中間尚有公文製作期間)

□否(決標後，廠商提出異議或申訴有理由者，該案將被撤銷、變更原處理結果，或暫停採購程序之進行；原得標廠商可提出求償) [廠商依規定檢附相關規格文件供請購單位審查；惟開標程序中若有廠商規格審查不合格，為避免爭議，本處建議仍須待廠商提異議時間過後，再行決標。**若請購單位堅持不等廠商可提異議期間後再決標，敬請出具聲明書(內容應包括理由、願承擔事後一切結果)，並呈單位主管簽核。是否等待：□是□否**]

九、**如為外購案：**(內購案，無需勾選)

1、□驗收後付款 □先行電匯貨款，後驗收

2、如勾選” 先行電匯貨款，後驗收”，**是否收取與決標金額同額之預付還款保證金：**□否 □是

3、**是否申請免稅令：**□是□否

十、**預付還款保證金發還：**(內購案/無此需求，無需勾選)

□預付款還款保證，依廠商已履約部分所占進度之比率遞減。

□預付款還款保證，依廠商已履約部分所占契約金額之比率遞減。

□預付款還款保證，於驗收合格後一次發還。

十一、**擬決標幣別：**

1、□新台幣 □外幣（幣別 　　　 ）

2、如勾選”外幣”決標，是否於合約加註” **本案總價款：外幣 元整【外幣決標如匯率超過1：XX.XX（此匯率為本標案決標前一辦公日「105年XX月XX日」臺灣銀行外匯交易收盤即期賣出之匯率），差額由廠商補足】，折合新台幣上限最高為 元整。**”，以確保款付金額不會超過預算金額 □是□否

十二、**付款方式：**

1、**□**驗收後付款：除契約另有規定外，於驗收合格，廠商繳納保固保證金（契約未明定需繳納保固保證金者則免）後，機關於接到廠商提出請款單據後30工作天內，一次無息結付尾款。

2、□先行電匯貨款，後驗收。

3、**□**分 期付款（分期內容 　　 ）

**※請於該案驗收合格後(書面驗收紀錄表-會計室簽核完畢或預算會計系統-會計室主任簽核完畢)，單位才可通知廠商開立發票!!**

十三、**履約期限**：自取得正式契約日起　　　　 （日曆天、一個月等）(取得正式契約以廠商親自至本校簽收日或郵戳次日起起算)(請確實訂定廠商可交貨安裝測試完畢之期限，招標、開標後，將無法再更改)※請注意，本校契約文字為：廠商應於xxx年xx月xx日以前將採購標的送達指定之場所，安裝測試完畢，且測試結果符合契約規定。故使用單位訂定之履約期限應包含可安裝測試之天數，而非廠商於該期限前交貨期可，因此預算會計系統-採購單之” 單位測試驗收合格日”不可晚於” 履約交貨日期”!(特殊個案除外)

**※如特殊個案需含較長之測試期間，請另洽本組諮詢，謝謝!!**

**十四、**廠商履約交貨之批數如下：

□一次交清。(使用單位不可分批收貨，違者後果自負)

□分 批交貨。

**十五、本校保固(保固金)年限**： 年/**原廠保固年限： 年(無填寫者，視同無此需求)，是否需提供證明文件：□否 □是：**  /□此案無提供保固(非設備案才可勾此選項)。

十六、**廠商資格特別要求：□無(一般、獨家案件) □如下(特殊案件)**

1、**□**需請廠商提供具有製造、供應或承做能力之證明（如曾完成類似本案之製造、供應或承做文件、招標文件規定之樣品…等）。 。

2、**□**其他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。

十七、**本採購未來增購權利：□否 □需擴充（原有採購之後續擴充）**

 擴充數量： ，擴充期間： ，擴充金額： 。

後續擴充之單價是否想比照原契約單價，且以換文方式辦理，免召開議價會議：□是□否(如勾選”是”者，且後續擴充之金額在30萬元以上者，屆時需以簽呈簽請核准此採購方式)

十八、**廠商履約結果涉及智慧財產權（包含專利權、商標權、著作權、積體電路電路布局權、營業秘密、植物品種權等）者：**

註：在流通利用方面，考量資訊軟體系統開發之特性，如其內容包含機關與廠商雙方之創作智慧，且不涉及機關安全、專屬使用或其他特殊目的之需要，機關得允許此軟體著作權於機關外流通利用，以增進社會利益。機關亦宜考量避免因取得不必要之權利而增加採購成本。

□**無**。

□機關取得部分權利，內容： 。

□機關取得全部權利。

□機關取得授權，內容： 。

□機關有權永久無償利用該著作財產權。

例：採購已在一般消費市場銷售之套裝資訊軟體，機關依廠商或第三人之授權契約條款取得永久無償使用權。

□以廠商為著作人，並取得著作財產權，機關取得下列著作財產權授權，於該著作之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及約定授權範圍內，有在任何地點、任何時間、以任何方式利用該著作之權利，廠商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機關不須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（項目由機關於招標時勾選）

【1】□重製權 【2】□公開口述權 【3】□公開播送權

【4】□公開上映權 【5】□公開演出權 【6】□公開傳輸權

【7】□公開展示權 【8】□改作權 【9】□編輯權

【10】□出租權

例：採購一般共通性需求規格所開發之資訊應用軟體，如約定由廠商取得著作財產權，機關得就業務需要，為其內部使用之目的，勾選【1】重製權及【9】編輯權。如機關擬自行修改著作物，可勾選【8】改作權。如採購教學著作物，可勾選【2】公開口述權及【6】公開播送權。

□以廠商為著作人，其下列著作財產權於著作完成同時讓與機關，廠商並承諾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。（項目由機關於招標時勾選）

【1】□重製權 【2】□公開口述權 【3】□公開播送權

【4】□公開上映權 【5】□公開演出權 【6】□公開傳輸權

【7】□公開展示權 【8】□改作權 【9】□編輯權

【10】□出租權

例：採購一般共通性需求規格所開發之資訊應用軟體，機關得就業務需要，為其內部使用之目的，勾選【1】重製權及【9】編輯權。如機關擬自行修改著作物，可勾選【8】改作權。如採購教學著作物，可勾選【2】公開口述權及【3】公開播送權。

□以廠商為著作人，機關取得著作財產權，廠商並承諾對機關不行使其著作人格權。

例：採購機關專用或機關特殊需求規格所開發之資訊應用軟體，機關取得著作財產權之全部。

□以機關為著作人，並由機關取得著作財產權之全部。

□機關出資委託廠商設計之資訊應用軟體於開發或維護完成後，以機關為著作人，並由機關取得著作財產權之全部，廠商於開發或維護完成該應用軟體時，經機關同意：（項目由機關於招標時勾選）

【1】□取得機關之使用授權與再授權之權，於每次使用時均不需徵得機關之同意。

【2】□取得機關之使用授權與再授權之權，於每次使用均需徵得機關同意。

□機關與廠商共同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。

例：採購廠商已完成之資訊應用軟體，並依機關需求進行改作，且機關與廠商均投入人力、物力，該衍生之共同完成之著作，其著作人格權由機關與廠商共有，其著作財產權享有之比例、授權範圍、後續衍生著作獲利之分攤內容，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。

□機關取得授權，於利用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有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。上開他人包括：　　　　　　（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）

□其他：　　　　　　（內容由機關於招標時載明）

例：機關得就其取得之著作財產權，允許廠商支付對價，授權廠商使用。

**＊本表請勾選完後印出，一併放置請購案件內；如以人工勾選請於每個勾選處加蓋章**

**＊每個選項皆需勾選(無需求者除外)，無勾選者，將以退件處理**

**請購人簽名確認：**